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的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为了让投资者更好的了解上述公告的事项,现对上述公告相关内容进行补充说明,具体如下:

四、同业竞争情况及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

补充前内容:

衢州复朴本次所投资的标的公司互联港湾存在与公司相近或相同的业务,鉴于目前互联港湾仍处于亏损状态且亏损金额较大,如本公司收购其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将对本公司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亦未提议本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本次产业并购基金投资标的公司,因控股股东子公司艾洛斯仅为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对产业并购基金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不参与其经营管理。公司控股股东昊盟科技及其子公司艾洛斯承诺会继续履行其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如遇到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并购标的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如标的公司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在完成出资或股权交割之日起3年内,昊盟科技及其子公司艾洛斯承诺将其所持有的投资标的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并严格履行该等资产注入所需的各项法定程序;如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将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昊盟科技及艾洛斯将及时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公

告，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1）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如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则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造成投资者或公司损失的，根据司法机关、证券监管机关对损失的认定，以自有现金赔偿投资者或公司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同时，昊盟科技承诺（6）公司有权直接扣除昊盟科技自公司取得的分红或报酬以实现昊盟科技承诺事项；（7）公司有权直接按昊盟科技承诺内容向交易所或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昊盟科技所持公司股份延期锁定。

补充后内容：

衢州复朴本次所投资的标的公司互联港湾存在与公司相近或相同的业务，鉴于目前互联港湾仍处于亏损状态且亏损金额较大，如本公司收购其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将对本公司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亦未提议本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截止目前为止，衢州复朴的普通合伙人为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10%；有限合伙人为广东艾洛斯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总认缴出资 99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90%。根据合伙协议规定，委托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中，广州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毛向宁代表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事务。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因此，控股股东子公司艾洛斯仅为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人，对产业并购基金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不参与其经营管理。公司控股股东昊盟科技及其子公司艾洛斯承诺会继续履行其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如遇到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并购标的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如标的公司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在完成出资或股权交割之日起 3 年内，昊盟科技及其子公司艾洛斯承诺将其所持有的投资标的股权注入上市公司，并严格履行该等资产注入所需的各项法定程序；如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将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昊盟科技及艾洛斯将及时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公告，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同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以保障

投资者合法权益：（1）立即采取措施消除违反承诺事项；（2）提出并实施新的承诺或补救措施；（3）如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则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造成投资者或公司损失的，根据司法机关、证券监管机关对损失的认定，以自有现金赔偿投资者或公司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同时，昊盟科技承诺（6）公司有权直接扣除昊盟科技自公司取得的分红或报酬以实现昊盟科技承诺事项；（7）公司有权直接按昊盟科技承诺内容向交易所或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昊盟科技所持公司股份延期锁定。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